

臺北市政府第213次主任秘書會報紀錄

時間：民國110年10月26日14時0分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陳志銘秘書長 紀錄：陳慧玲

出席：如簽到表

列席：如簽到表

壹、宣讀本府110年9月23日第212次主任秘書會報紀錄。

會議結論：紀錄確定。

貳、報告事項

一、主任秘書會報會議結論事項執行情形。

會議結論：

- (一) 列管編號 205-2、209-2、211-2 (觀傳局部分)、211-6、212-1 (本案依同時上線最高量作動態調整)、212-2、212-3、212-4、212-5 等 9 案同意解除列管。
- (二) 列管編號 204-2、210-5、211-2 (法務局部分)、211-3 等 4 案賡續列管。
- (三) 請各位主秘向同仁宣導，進入市政大樓實聯制可自行選擇使用綁定台北通之悠遊卡感應，亦可以台北通APP或1922掃描台北通QR Code 2種方式。只要悠遊卡有綁定台北通即可快速感應通關，無論市政大樓內部員工、府外員工或一般市民皆可嗶卡感應實名制進入市政大樓。

二、府會聯繫重要事項。

陳慶安府會副總聯絡人補充說明：

- (一) 10月28日及11月4日市長赴議會進行專案

報告，今日上午府會聯繫會報黃副市長指示，請各局處針對近 2 週重大事件、新聞關注焦點、議員關心等相關議題，於專案報告前 1 天提供模擬題送秘書處彙整，陳送府級長官參用。

- (二) 請各位主任秘書轉知各該局處府會聯絡員須出席局(處)務會議，向與會長官報告當週府會工作最新資訊，府會聯繫小組會每月統計列管。

會議結論：

- (一) 本會期市政總質詢自 11 月 5 日開始為期 9 天，各府會聯絡員依議員質詢組順序於前 1 天蒐集模擬題，提送府會副總聯絡人陳慶安參議彙整，再由質詢議題權管局處府會聯絡員傳回局處同仁擬答，請各位主秘協助審視確認，以利陳送市長與府級長官參閱。
- (二) 請各局處的府會聯絡員務必出席各該局(處)務會議，提報府會工作最新資訊。

三、本府 e 化統計。

教育局吳主秘補充說明：動物園本季使用非電子發票計有 10 件，其原因為動物種類多元且所需食材多樣性，有些必須向小農採購。

工務局藍主秘補充說明：水利處 10 件係因一些設備損壞時必須緊急採購處理，即就近接洽經常合作廠商，故無電子發票。

資訊局陳主秘補充說明：有關本局多項 e 化成效不佳一節，係本局並無所屬機關，母數較小，導致一有

不合格件數比率即增加。另本局同仁近期異動頻繁，公文作業時間較長，導致公文時效不佳；又電子發票統計 8 月後始排除國外廠商，前 7 個月都未排除，導致總比率較高。本局向來最支持及配合 e 化作業，同仁抱怨工作忙又被評比績效不佳影響考績甲等比率；本局擔心造成惡性循環人力流失，因此建請針對公文線上簽核統計、電子發票統計等 e 化統計予以調整。

社會局林主秘補充說明：本局公文線上簽核倒數第 4 名，但績效已達 98.82%，本項指標是否應予重新檢討，未線上簽公文多為附件量大須詳閱對照的採購案件，必須以紙本創簽方式辦理。

秘書處文書組高組長補充說明：密件公文不會列入公文 e 化母數統計，除非公文進入檔案室前已完成解密，才會例外被列計，此統計規則，已有與機關同仁說明。

會議結論：

- (一) 請各位主任秘書於局處務會議向同仁宣達應確實執行市政大樓門禁管理。
- (二) 本府 e 化統計各項目成績均已達 95% 以上，不具有鑑別性的評比可俟今年度執行完竣後予以檢討，請 e 化小組向市長提報建議方案，後續僅檢討 90% 以下者，避免因未評比而鬆懈。

四、110 年度本府府管計畫截至 9 月底止預算執行進度落後 20% 以上案件。(主計處)

會議結論：案內 15 個預算執行進度落後案件之主辦機關，請確實把握至今年底前最後 2 個月餘時間，

加強改善措施，盡力執行，倘有窒礙難行處，請提請督導副秘書長或副市長協處，必要時提報市長室會議討論。

五、110年第3季府管計畫執行情形落後5%以上案件。(研考會)

會議結論：

(一)請研考會與主計處針對府管計畫截至9月底止預算執行進度落後20%以上與第3季府管計畫執行情形落後5%以上之案件，就2案相關部分進行比對是否有重疊，並檢討分析原因。

(二)府管計畫執行如遇須變更期程案件，請修改甘特圖並循程序提報市長室會議。

六、本府各機關契約不可中斷案件截至10月15日執行情形。(研考會)

會議結論：備查。

七、本府各機關台北通實聯制推廣精進計畫截至10月14日執行情形。(研考會)

產業局劉主秘補充說明：類別C目前須稽查之八大行業中僅視聽歌唱業公告可復業，其他仍停業中；惟提報之180家涵蓋八大行業，請示目前尚未公告可以復業之家數能否扣除？

會議結論：

(一)宣導廠商只有公司辦公室沒有對外場所、目前已停業或尚未復業，二者均毋須納入統計母數。

(二)停業致無法營業，故未能完成推廣張貼「台北通 myCode+」者，請於備註欄位說明。

八、台北通市政服務整合規劃報告。(資訊局)

資訊局陳主秘補充說明：

- (一) 本次報告係針對常態性服務可與台北通整合部分，考量台北通 APP 會員數未涵蓋所有市民，故採用 WEB & APP 設計加入台北通者較無問題，例如：自來水處的自填水表度數服務。
- (二) 倘服務不限臺北市民，如 2021 大稻埕情人節燃放煙火活動亦透過台北通 APP 預約登記，吸引外縣市民眾參與即為執行成功案例。
- (三) 請有需求之局處應提早申請服務介接，以利資訊局有充足作業時間，使台北通的介接更臻完善。

會議結論：

- (一) 9 月以後本府對外及委外舉辦活動，個人身分識別可優先考量整合於台北通單一平臺，各機關毋須再自行開發與台北通有重複功能的介面或軟體。
- (二) 本府跨年活動、燈節等常態性辦理之活動，請權管相關局處逐步採用台北通 APP，可同時介紹活動周邊的本市景點，豐富活動訊息。

九、本府公務雲 (TAIPEION) 專案報告。(資訊局)

會議結論：

- (一) 請資訊局提報市長室會議專案報告公務雲 (TAIPEION)，後續提報市政會議向各局處首長宣導，確認同意上線後即取代員工愛上網，正式啟用。

(二) 請各位主任秘書向同仁宣導本府公務雲 (TAIPEION) 可提供便捷行動化功能與即將上線訊息。

參、綜合會議結論

- 一、目前市政大樓地下1樓共創行動辦公區已施作完畢 (刻正驗收中)，其可滿足府外機關同仁至府內洽公需臨時運用辦公場域之需求，請公管中心提送至市政會議報告，並函頒「臺北市市政大樓共創行動辦公區使用公告事項」，俾使資源作有效利用。
- 二、台北熊好券將擇期抽籤正式使用，請本府各局處、觀傳局、文化局、體育局、產業局督導商業處及市場處，加強向北市店家宣導，可持續加入熊好店家。另感謝研考會協助列管，亦感謝努力將本府轄管場館店家100%加入熊好店家的22個機關 (產業局與捷運局請持續努力)。
- 三、本府電子領據系統已正式啟用，請各機關協助向同仁宣導後續一律使用電子收據系統辦理核銷作業，並請主計處於內控時進行抽查，如有未使用電子領據之機關，另安排至市長室會議進行報告。
(備註：參、綜合會議結論第三項，經 110 年 11 月 24 日第 214 次主任秘書會報將「電子收據系統」修正文字為「電子領據系統」)。

散會 (下午15時35分)